

证券代码：873475

证券简称：中汇线缆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市中汇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0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4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910.87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2,763.35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484.49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9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16.99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84.14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2021 年度无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朱戟，2000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2月入职本所，2003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累计4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晓萍，2018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10月入职本所，2015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5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辛斗尼，2009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3月入职本所，2012年5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10家，挂牌公司40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审计收费11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1万元。

上期（2021）审计收费1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

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经友好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变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项与前任及拟聘任的审计机构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2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市中汇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市中汇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